

关于沈阳新松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鉴证报告

众环专字(2025)0700454号

目 录

	起始页码
鉴证报告	
募集资金专项报告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



中审众环
ZHONGSHENZHONGHUAN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武汉市中北路166号长江产业大厦17-18楼
邮政编码: 430077

Zhongshen Zhonghu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17-18/F, Yangtze River Industry Building,
No. 166 Zhongbei Road, Wuhan, 430077

电话 Tel: 027-86791215
传真 Fax: 027-85424329

关于沈阳新松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众环专字(2025)0700454 号

沈阳新松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沈阳新松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机器人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的《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工作。

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编制《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是机器人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沈阳新松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的《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

实反映了沈阳新松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募集资金年度存
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机器人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孙瑞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张慧

中国·武汉

2025年4月18日

沈阳新松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沈阳新松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15]1170 号文件核准，截至 2015 年 10 月 30 日止，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54,347,826 股，每股发行价为 55.20 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999,999,995.20 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 39,117,015.28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 2,960,882,979.92 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15 年 10 月到位。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现已更名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验字[2015]3708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2,960,882,979.92
减：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的金额	2,375,647,554.19
减：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银行手续费	44,534.75
减：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净额	
加：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银行利息收入	233,646,788.25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818,837,679.23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15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和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沈阳分行兴工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浑南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沈河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沈河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城内支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分别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沈阳分行兴工支行（账号：71120154500000608）、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浑南支行（账号：06181601040006179）、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沈河支行（账号：8112901012100091355）、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沈河支行（账号：312970261543）、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城内支行（账号：21050139460100000004）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5 日披露了《关于变更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1）、于 2021 年 3 月 9 日披露了《关于变更保荐机构后重新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7）。公司及 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账号：71120154500000608）、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浑南支行（账号：06181601040006179）、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账号：8112901012100091355）、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沈河支行（账号：312970261543）、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城内支行（账号：21050139460100000004）重新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上述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为提高公司闲置募集资金的利用率，节省财务费用，增加公司收益，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7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投资期限为 12 个月以内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单。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一年内可

以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总裁在上述投资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

2024 年度，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及进行结构性存款的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机构名称（或受托人姓名）	受托机构（或受托人）类型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资金来源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资金投向	年化收益率	备注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	闲置募集资金	2023 年 11 月 10 日	2024 年 2 月 8 日	其他	2.45%	到期赎回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10,000	闲置募集资金	2023 年 11 月 10 日	2024 年 2 月 8 日	其他	2.75%	到期赎回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4,900	闲置募集资金	2023 年 11 月 10 日	2024 年 2 月 28 日	其他	3.24%	到期赎回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5,100	闲置募集资金	2023 年 11 月 10 日	2024 年 2 月 29 日	其他	1.29%	到期赎回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	闲置募集资金	2024 年 2 月 18 日	2024 年 4 月 12 日	其他	2.51%	到期赎回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10,000	闲置募集资金	2024 年 2 月 21 日	2024 年 4 月 12 日	其他	2.70%	到期赎回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499	闲置募集资金	2024 年 2 月 29 日	2024 年 4 月 11 日	其他	1.20%	到期赎回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401	闲置募集资金	2024 年 2 月 29 日	2024 年 4 月 12 日	其他	2.85%	到期赎回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601	闲置募集资金	2024 年 3 月 1 日	2024 年 4 月 11 日	其他	2.84%	到期赎回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499	闲置募集资金	2024 年 3 月 1 日	2024 年 4 月 12 日	其他	1.19%	到期赎回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10,000	闲置募集资金	2024 年 4 月 19 日	2024 年 7 月 22 日	其他	1.10%	到期赎回

受托机构名称（或受托人姓名）	受托机构（或受托人）类型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资金来源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资金投向	年化收益率	备注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	闲置募集资金	2024 年 4 月 18 日	2024 年 7 月 16 日	其他	2.52%	到期赎回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10,000	闲置募集资金	2024 年 4 月 18 日	2024 年 7 月 17 日	其他	2.20%	到期赎回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10,000	闲置募集资金	2024 年 7 月 24 日	2024 年 10 月 25 日	其他	2.30%	到期赎回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	闲置募集资金	2024 年 7 月 24 日	2024 年 10 月 24 日	其他	2.30%	到期赎回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10,000	闲置募集资金	2024 年 7 月 24 日	2024 年 10 月 22 日	其他	2.20%	到期赎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	保本固定收益型	20,000	闲置募集资金	2024 年 6 月 7 日	2024 年 12 月 26 日	其他	1.25%	到期赎回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5,000	闲置募集资金	2024 年 10 月 29 日	2025 年 2 月 7 日	其他	2.06%	到期赎回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5,000	闲置募集资金	2024 年 11 月 1 日	2025 年 2 月 7 日	其他	2.06%	到期赎回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	闲置募集资金	2024 年 10 月 29 日	2025 年 2 月 7 日	其他	2.05%	到期赎回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10,000	闲置募集资金	2024 年 10 月 29 日	2025 年 2 月 6 日	其他	2.05%	到期赎回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余额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	71120154500000608	活期	102,987,117.60

份有限公司沈阳兴工支行	/	结构性存款	200,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沈阳浑南支行	06181601040006179	活期	233,172,357.3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沈阳沈河支行	8112901012100091355	活期	63,921,606.91
	8112901113201003653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沈阳沈河支行	312970261543	活期	18,521,261.89
	285685802539	结构性存款	50,000,000.00
	314285808353	结构性存款	50,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沈阳城内支行	21050139460100000004	活期	235,335.51
合 计			818,837,679.23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参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1）。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情况。
2.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沈阳新松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8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4 年度

编制单位：沈阳新松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96,088.3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946.3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37,564.7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项目 1：工业机器人项目	否	98,088.30	98,088.30	11,613.03	77,390.37	78.90	2018 年 12 月	10,118.13	是	否
项目 2：特种机器人项目	否	52,000.00	52,000.00	70.92	34,310.88	65.98	2018 年 12 月	3,635.54	是	否
项目 3：高端装备与 3D 打印项目	否	37,500.00	37,500.00		25,533.13	68.09	2018 年 12 月	5,345.96	是	否
项目 4：数字化工厂项目	否	29,500.00	29,500.00	262.44	21,330.39	72.31	2018 年 12 月	5,053.47	是	否
项目 5：补充流动资金	否	79,000.00	79,000.00		78,999.99	100.00	不适用			否
合计		296,088.30	296,088.30	11,946.39	237,564.76	80.23		24,153.10		否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募投项目于 2019 年开始投产，截至 2024 年底累计实现效益 95,614.08 万元。募投项目在研发过程中获得国家支持，国家提供资金 16,900 万元，该部分资金本应由募集资金投入，因此节约募集资金 16,900 万元，占承诺投资总额的 7.78%，公司在建设过程中通过多家比价择优的方式节约支出，减少了投资额，预计节约金额占承诺投资总额的 5%，上述加总节约资金约为 27,754.42 万元，占募投项目投资总额的 12.78%。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未发生变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未出现调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已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9,688.50 万元，并取得了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更名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5 年 12 月 1 日出具的会专字[2015]3916 号鉴证报告。于 2015 年 12 月 1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 19,688.50 万元募集资金置换前期投入募投项目的公司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已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公司已于 2015 年 12 月 29 日完成募集资金置换事宜。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经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1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28,000 万元（含 28,0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占募集资金净额的 9.46%，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归还募集资金。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全部存储在公司募集资金银行专户中，按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严格管理和使用。根据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投资期限为 12 个月以内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单等。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